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GN Power Co., Ltd.*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由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之《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尹恩剛

財務總監、聯席公司秘書及董事會秘書

中國，2025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為高立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長利先生、李歷女士、龐松濤先生、馮堅先生及劉煥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鳴峰先生、李馥友先生及徐華女士。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003816

证券简称：中国广核

公告编号：2025-018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以书面形式提交全体董事。

2. 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广东省深圳市深南大道 2002 号中广核大厦 3408 会议室采用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董事庞松涛先生通过通讯方式进行了议案表决。

4.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长利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监事、公司总裁、副总裁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与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报告的详细内容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

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有关意见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告编号 2025-019）。

2.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风险管理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

3.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报告的详细内容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有关意见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告编号 2025-019）。

该报告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详细内容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告编号 2025-017)。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全票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有关意见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告编号 2025-019)。

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年度报告的详细内容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年度报告摘要的详细内容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告编号 2025-016)。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有关意见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告编号 2025-019)。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报告详细内容见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相关章节。

公司独立董事王鸣峰先生、李馥友先生和徐华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拟于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有关报告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该报告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

该报告的详细内容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8.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独立性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三位独立董事均已回避表决。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王鸣峰先生、李馥友先生和徐华女士的任职经历及其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上述人员未在本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外的任何职务，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及其子企业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有关意见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9.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三位独立董事均已回避表决。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从行为操守和履职贡献两方面进行独立董事履职评价，经过自我评价、董事互评以及加权计算评价得分等程序，独立董事 2024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如下：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
王鸣峰	优秀
李馥友	优秀
徐 华	优秀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考核结果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高立刚董事因利益冲突回避表决。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

1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续聘高立刚先生为公司总裁。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有关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1）。高立刚先生的薪酬遵从国务院国资委确定的标准，由本公司管理发放。

1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续聘秦余新先生、周建平先生、刘海军先生为公司副总裁。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有关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1）。秦余新先生、周建平先生、刘海军先生的薪酬遵从本公司薪酬管理规定，由本公司管理发放。

1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分别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续聘尹恩刚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有关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1）。尹恩刚先生的薪酬遵从本公司薪酬管理规定，由本公司管理发放。

1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联席公司秘书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继续聘任尹恩刚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尹恩刚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在本次董事会召开之前，其任职资格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尹恩刚先生的薪酬遵从本公司薪酬管理规定，由本公司管理发放。

尹恩刚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1) 联系电话: (+86) 755-84430888

(2) 传真号码: (+86) 755-83699089

(3) 电子邮箱: IR@cgnpc.com.cn

(4) 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2 号中广核大厦南楼

尹恩刚先生的简历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的有关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22)。

1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 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

经董事会审议, 同意续聘时伟奇先生为公司审计负责人, 任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退休之日止。时伟奇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1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经董事会审议, 同意续聘单菁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单菁先生已取得深
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单菁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1) 联系电话: (+86) 755-84430888

(2) 传真号码: (+86) 755-83699089

(3) 电子邮箱: IR@cgnpc.com.cn

(4) 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2 号中广核大厦南楼

单菁先生的简历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的有关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22)。

17.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高立刚董事因利益冲突回避表决。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

18.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受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

该报告的详细内容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9.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受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

该报告的详细内容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任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详细内容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告编号 2025-024）。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有关意见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

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告编号 2025-019）。

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1.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详细内容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告编号 2025-025）。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有关意见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告编号 2025-019）。

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2.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杨长利先生、高立刚先生、李历女士和庞松涛先生已回避表决。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

公司《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详细内容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3.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续签工程服务框架协议及相关年度建议年度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杨长利先生、高立刚先生、李历女士和庞松涛先生已回避表决。

公司与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核”）订立的《2023 年至 2025

年工程服务框架协议》将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到期。作为前述协议的延续，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与中广核订立《2026 年至 2028 年工程服务框架协议》，协议有效期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止。根据以上协议的服务范围，并结合公司业务实际情况，拟定了 2026 年至 2028 年各年度交易金额上限。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全票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关联交易公告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告编号 2025-020）。

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4.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注册与发行银行间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保障公司资金需求，持续优化债务结构，有效控制融资成本，公司将于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债券，注册品种为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包括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公司将在注册有效期内自主发行，已发行未到期的债券余额不超过 300 亿元人民币，最终方案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上述批准范围内，根据市场状况决策上述债券各项具体注册及发行安排，授权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5.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于有关期间办理增发公司 A 股及/或 H 股的有关事项，即在有关期间内决定单独或同时配发、发行或处理不超过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决议获通过当日公司已发行的 A 股及/或 H 股数量的 20%，及决定配发、发行及处理新股的条款及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拟发行的新股的类别及数目；（2）新股的定价方式及/或发行价格（包括价格区间）；（3）开始及结束发行的日期；（4）向现有股东发行的新股的类别及数目；（5）作出或授予可能需要行使该等权利的售股建议、协议及购股选择权。

在根据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行使权利时，公司董事会拟从股东获得如下授权：

（1）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相应地增加公司的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的有关内容作出适当及必要的修订；（2）为完成配发、发行及上市新股签署必要文件、办理必要手续、采取其它必要的行动。

本授权于有关期间内有效，上述“有关期间”是指发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权在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至下列三者中最早的日期届满：（1）于通过本特别决议案之后的下届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2）于通过本特别决议案之后的 12 个月届满之日；或（3）本特别决议案所载授权于本公司股东大会上经一项特别决议案被撤销或修订之日。

董事相信，向董事会授出发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最佳利益。尽管目前不可能事先预料董事会可能认为适合发行股份的任何特定情况，惟此举可使董事会更加灵活地把握任何可能出现的机会。

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6.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向董事会授出于有关期间内回购公司 A 股及/或 H

股的授权，可回购本决议案通过股东大会及 A 股、H 股类别股东大会批准之日 A 股及/或 H 股数量的 10%，同时授权董事会对《公司章程》的有关内容作出适当及必要的修订、签署必要文件及作出其他必要或必须的安排，以符合有关监管机构或有权机关的要求。

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股份回购一般性授权后，董事会可决定回购股份的条款及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拟回购股份的目的；（2）拟回购股份的类别及数目；（3）回购股份的时间、价格及期限；（4）履行与回购股份相关的批准、备案、信息披露等工作。

本授权于有关期间内有效，上述“有关期间”是指公司股东大会及 A 股、H 股类别股东大会通过回购股份一般性授权之日起生效，至下列三者中最早的日期届满：（1）公司下届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2）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及 A 股、H 股类别股东大会通过后 12 个月届满之日；或（3）股东于股东大会或 A 股股东或 H 股股东于各自类别股东大会上通过特别决议案撤回或修订回购股份一般性授权之日。

回购股份一般性授权经公司股东大会及 A 股、H 股类别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批准后，于该特别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在行使回购股份一般性授权时，公司董事会必须：（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香港联交所的有关规定（不时修订）；（2）取得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中国政府部门批准（如有）。

董事相信，向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佳利益。董事会将依据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佳利益原则，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谨慎和灵活处理。

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7.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股

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详细内容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告编号 2025-023)。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全票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有关意见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告编号 2025-019)。

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8.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详细内容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告编号 2025-023)。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全票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9.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召开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202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5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202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5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相关安排,有关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等文件

将另行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4.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5.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6.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附件：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审计负责人简历

时伟奇先生，1966 年出生，2023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兼非职工代表监事，2024 年 8 月起任公司审计负责人。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时伟奇先生在审计、企业管理、商务管理等方面拥有逾 30 年经验，于 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6 月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4 年 5 月至 2014 年 8 月担任本公司审计部主任，2014 年 8 月至 2017 年 5 月担任广东核电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挂职担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地区地委委员、行署副专员，2017 年 5 月至 2019 年 12 月担任中广核国际核电事业部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至 2021 年 6 月担任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副总经理，2021 年 6 月至 2024 年 8 月担任中国广核能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1 年 6 月至 2021 年 12 月兼任 Edra Power Holdings Sdn.Bhd（埃德拉电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时伟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披露信息外，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